# 市区 27 日起试行停车收费

## 听证会后部分收费标准降低，室外一小时内均为 1 元

**《临沂市城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试行办法》将于 9 月 27 日开始施行。由于举行听证会时半数代表认为收费标准过高，此次下发的试行办法，根据听证会意见进行了多处修改。**

### 收费标准>> 一小时内均为 1 元

为了解决市区机动车停车难、停车乱的问题，临沂市决定出台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停车收费等市民关注的焦点问题。8 月中旬，临沂市曾举行听证会征求意见，当时 35 名代表均表示应统一收费，但有半数以上的代表认为收费标准过高。

记者 9 月 21 日从临沂市物价局了解到，听证会结束后，他们针对代表们的建议，再次对《办法》进行修改，特别是收费标准这一块，道路和室外停车场的计时收费价格降低，原来的标准多为每小时 1.5 元至 2.5 元之间(小型车)，修改后全部变为每小时 1 元。

但是，此次《办法》中，停车超过一小时的部分，收费标准则有所提高，幅度在每小时 0.2-0.5 元不等。这样来看，在收费停车场停车不超过一个小时是降低了，但停得时间长的话，收费仍然没有降低。

### 安全问题>> 车辆丢失责任明确

有没有保管车辆安全的职责？期间车辆损毁或丢失怎么办？《临沂市城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试行办法》做出了明确规定。

《办法》对这种情况进行了区分，规定对于仅收取车位使用费的停车场(位)，其经营者或管理者对其经营或管理的停车场(位)内存放的机动车在停放期间受到损毁或者丢失的，机动车所有人向机动车投保的保险公司要求赔偿时，经营者或管理者应当提供必要的协助。

对于同时收取停放看管服务费、车库租赁费的停车场(位)，因其经营者或管理者看护、管理不善造成停车场(位)内机动车受到损毁或者丢失的，经营者或管理者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记者采访临沂市物价局相关工作人员了解到，只收取车位使用费的，一般是指道路或室外临时停放的停车场。而收取车库租赁费的，多是小区停车场。

### 非机动车>> 电动车每次 0.5 元

此次出台的《临沂市城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试行办法》，不仅明确了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对非机动车停放收费标准也进行了明确。

根据《办法》规定的收费标准，摩托车、机动三轮车按次收费的话，每次收费 1 元。而超过 5 小时则按天计收，每天 4 元。电动车、自行车按次收费的话每次 0.5 元，超过 5 小时按天计收，每天 2 元。

文/本报记者　张纪珍

### 市区机动车停车场服务收费标准

| 类别 | 地区 | 车型 | 计时收费标准：小时以内 | 分 | 计次收费标准 |
|---|---|---|---|---|---|
| 道路（临时停放） | 特殊区 | 小型车 | 2元/小时 | 2元/半小时 | 8元/车·次 |
| | 特殊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1.5元/半小时 | 6元/车·次 |
| | 一类地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1元/半小时 | 5元/车·次 |
| | 二类地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0.5元/半小时 | 3元/车·次 |
| | 三类地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1元/半小时 | 4元/车·次 |
| 室外（临时停放） | 特殊区 | 小型车 | 2元/小时 | 2元/半小时 | 8元/车·次 |
| | 一类地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1.5元/半小时 | 6元/车·次，30元/车·天 |
| | 二类地区 | 小型车 | 1.5元/小时 | 1元/半小时 | 6元/车·次，32元/车·天 |
| | 三类地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0.5元/半小时 | 3元/车·次，30元/车·天 |
| 室内停车场 | 一类地区 | 小型车 | 1.5元/小时 | 1元/半小时 | 6元/车·次，32元/车·天 |
| | 二类地区 | 小型车 | 1元/小时 | 0.5元/半小时 | 3元/车·次，30元/车·天 |
| | 三类地区 | 小型车 | | | 1元/车·次，5元/车·天 |
| 摩托车、机动三轮车 | | 每次收费，每次1元，超过5小时按天计收，每天4元。 | | | |
| 电动车、自行车 | | 每次收费，每次0.5元，超过5小时按天计收，每天2元。 | | | |
| 明示超级、优质停车场收费标准 | | 每天收费，不分车型，最高不超过小型车80元/天，中型车20元/天，重型车40元/天，超过10天按10天计收，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半天内免费停车。<br>三月初业管理区辖内的企业单位的道路停车场收费标准，由当地物价局核定，收费时间由业主大会决定，报当地物价局备案。 | | | |
| 小区内 | | 按小区业主委员会决定的收费标准执行，其中普通居民小区不超过300元/月，高档普通居民小区不超过500元/月，上浮不超过20%，下浮不限。 | | | |

**备注>>**

1、道路临时停车收取的是车位使用费。 2、15 分钟内免费，超过 15 分钟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一小时以外不足半小时按半小时计。 3、计次收费：5 小时内按次计算，超过 5 小时按天计算。 4、长期、固定车辆停放或者有特殊看管要求的，可参考此收费标准以协议的形式议定。

### 相关链接>> 三类区域划分

根据《临沂市城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五区的停车位实行分区域差别收费，一、二、三类区域将分别按照不同的标准收费。一类区域的收费标准最高。

**兰山区>>**

**一类区域**：东至滨河路，西至通达路，南至陶然路，北至青年路范围以内区域(包括滨河路及滩内游园、通达路、陶然路、青年路)；**二类区域**：东至通达路，西至工业大道，南至陶然路，北至滨河路范围以内区域(包括工业大道、陶然路、滨河路及滩内游园)；**三类区域**：除一、二类区域范围之外的区域。

**罗庄区>>**

**二类区域**：东至通达南路，西至罗六路，南至文化路，北至双月湖路范围以内区域(包括通达南路、罗六路、文化路、双月湖路)；**三类区域**：除二类区域范围之外的区域。

**河东区>>**

**二类区域**：东至黄山路，西至滨河东路，南至机场路，北至三和东街范围以内区域(包括黄山路、滨河东路、机场路、三和东街)；**三类区域**：除二类区域范围之外的区域。

**临沂高新区>>**

**二类区域**：东至罗六路，西至火炬路，南至工业北路，北至沂河路范围以内区域(包括罗六路、火炬路、工业北路、沂河路)；**三类区域**：除二类区域范围之外的区域。

**经济开发区>>**

**二类区域**：东至联邦路，西至滨河东路，南至华夏路，北至经济开发区边界(包括联邦路、滨河东路、华夏路)；**三类区域**：除二类区域范围之外的区域。

## 30 万吨供水工程管网铺设即将完工

# 城区大水缸下月“试水”

**本报 9 月 21 日讯　(通讯员　杜广强　记者　田慧)**18 日，30 万吨供水工程城区管网段最后 2200 多米的线路开始动工铺设。该段完工后，30 万吨供水工程将全线贯通。

据负责施工的临沂市政工程总公司项目负责人介绍，此供水管道原设计为穿越琅琊王路至涑河南岸，改线后从解放路南辅道绕行王庄路，经启阳路，至琅琊王路与原管道口联通。

记者了解到，以 30 万吨水厂为节点，从岸堤水库到水厂为输水工程，从水厂到用户为城区管网段供水工程。目前输水工程管道等已经完成，并于近日试水。

在施工期间，有三个路段可能会影响日常通行，分别为解放路(王庄路至琅琊王路段)南副道，王庄路(解放路至启阳路段)东侧，启阳路(王庄路到琅琊王路段)。

工程计划工期为 30 天，市政总公司力争在 10 月中旬完成，确保全市人民早日饮上为水质更为优良的自来水。 **(右图为现场施工照片)**

沂蒙资讯>>

### 城镇居民医保缴费标准调整

**本报 9 月 21 日讯　(记者　马峰　通讯员　董立成　李宝鹏)**记者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自本月起，临沂市开始调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标准，新参保和已参保人员缴费工作 10 月起开始征缴。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调整为：大学生、中小学阶段学生、少年儿童，包括低保对象和重度残疾人员，个人缴费标准每人每年 20 元；老年城镇居民即本市城镇居民中男年满 60 周岁、女年满 55 周岁的人员，包括低保对象和重度残疾人员，个人缴费标准每人每年 130 元；其他不属于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覆盖范围且户籍在临沂市的非从业城镇居民，包括低保对象和重度残疾人员，个人缴费标准每人每年 130 元。今后，城镇居民筹资标准、个人缴费标准，根据基金运行情况及财政补助标准变动情况适时调整。

### 患上“红眼病”学生要隔离

**本报 9 月 21 日讯　(通讯员　戴美友　记者　张涛)**9 月份以来，急性出血性结膜炎(俗称“红眼病”)进入高发季节，发病人数骤增，特别是学校、托幼机构等人群密集地方更易出现暴发流行。日前，兰山区卫生局、教体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急性出血性结膜炎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对红眼病防控提出预警。

通知指出，各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要强化晨检制度，一旦发现红眼病病人，必须脱离学习环境，居家治疗休息。患病学生一律停课进行隔离治疗，病后 7 ～ 10 天内，应尽量减少到公共场所活动，待痊愈后方可复学，防止疫情扩散和蔓延。

编辑：周升海

组版：英　子